物产中大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公司监事会收到职工监事辛琪、朱江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原因,请求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,辛琪、朱江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的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,召开第一届职代会第一次联席会议,会议选举胡立松、徐雨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,任期自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。

辛琪、朱江风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,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 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及监事会对辛琪、朱江风先生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 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14日

附件:

职工监事简历

- 1. 胡立松: 男, 1965年1月出生,本科学历,高级会计师。曾任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、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(总经理级),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党委办公室主任、纪委副书记;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内控法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、证券事务代表,兼任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、浙江中大期货有限公司、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浙江物产物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。
- 2. 徐雨光: 男,1970年1月出生,本科学历,高级经济师、高级政工师。曾任金华市财税局检查组办事员、稽查支队科员、金华市地税局稽查科科长、稽查大队长、稽查局副局长,孝顺税务分局局长、党支部书记,金华市国资委党委委员,金华市国资经营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总经理,兼任金华市政协经济科技委员会副主任、浙江尖峰股份公司董事,金华市城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支部书记,兼任市政协经济科技委员会副主任、金华银行董事;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、监事事务中心总经理,兼任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、温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。